

证券代码：430325

证券简称：精英智通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精英智界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），注册地址暂定为北京市海淀区，注册资本拟为 50 万元人民币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之规定，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故公司本次新设全资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北京精英智界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）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

主营业务：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，应用软件开发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现金	500,000 元	100%	500,000 元

以上信息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投资是以自有现金方式投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为新设全资子公司，无需签署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投资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，符合公司未来经营的需要，也符

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战略。

(二)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慎重考虑，为更好推进公司战略发展及资源整合，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，本公司及子公司将不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，积极防范和应对相应的风险，努力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对外投资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将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精英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8日